

证券代码：000662 证券简称：天夏智慧 公告编码：2017-015

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7年2月9日在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68号1幢北四楼A4068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3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国民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、审议和书面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《关于公司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6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1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董事陈国民、高友志、夏建统和贾国华属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，其余5名董事参与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审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补充通知的议案》

《关于调整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7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1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2月11日